(上接D37版)

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岳总审字[2007]第A1520号审计报告，认为，"贵公司按照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上述备考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06年12月31日、2007年9月30日备考的财务状况以及2006年度、2007年1-9月备考的经营成果。"

（四）本公司2007年1-9月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称为吉林省吉发农业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林省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吉改联批(1993)17号文批准，由吉林省开发建设投资公司等五家法人单位作为发起人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并于1996年4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后转变为社会募集的股份有限公司，经公开发行股票及历次送、配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34,910,865.00万元。

2002年12月6日华润（集团）有限公司以2亿元人民币竞买取得吉林省开发建设投资公司所持本公司37.03%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02年12月23日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部分控股子公司剥离并有偿转让，并于2003年5月由吉林省吉发农业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12月30日公司取得了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股吉总字第000002号合资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资）法人营业执照。

2006年8月9日公司营业执照发生了变更，新的法人营业执照为企股吉总字第000005号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注册地址：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仙台大街1717号，公司法定代表人：于旭波。

公司经营范围：经营食品加工、以玉米及其他农副产品为原料的深加工以及与加工业相配套的仓储业、包装业，相关行业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

公司主营业务：玉米及其他农副产品深加工，包装物的生产和销售。

公司目前的实际控制人：中国粮油集团公司。

根据公司与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航集团"）、中粮生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粮生化"）、华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集团"）等本次资产重组涉及到的各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拟将本公司玉米深加工相关资产净值（资产减负债）全部出售给中粮生化，并购买西航集团拥有的航空发动机相关资产净值。本公司全部净资产（资产减负债）出售给中粮生化的同时，西航集团将航空发动机制造业务相关资产注入本公司，本公司主营业务将由玉米深加工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调整为航空发动机制造业务。

二、交易方及标注入资产的说明

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国营红旗机械厂，1956年4月，原二机部四局（航空工业局）在兰州成立国营红旗机械厂筹备组。1957年10月，根据二机部（1957）计郑字1001号文，国营红旗机械厂在二局西安853厂的基础上动工兴建。

1984年12月21日，经原航空工业部批复，"国营红旗机械厂"改名为"西安燃气轮机开发制造公司"，并于1985年1月1日起正式启用。

1985年9月20日，经原航空工业部批复，厂名由"西安燃气轮机开发制造公司"改为"西安航空发动机公司"，并于1985年11月1日起正式启用。

1997年12月26日，经原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航空企[1997]1325号"文批复，同意国营红旗机械厂组建企业集团。1998年3月12日，国营红旗机械厂改制并更名为"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2001年12月28日，根据债转股协议，由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一航）和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正式成立，中国一航和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的持股比例分别为83.47%和16.53%，公司由国有独资变更为两家股东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

西航集团的母公司为中国一航，系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子公司。

西航集团住所：西安市北郊徐家湾；公司注册资本：121,298万元；法定代表人：蔡毅；经营范围：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烟气透平动力装置、航天发动机及其零部件、汽车发动机、压力容器、仪器、仪表、工具、计测设备、普通机械、电器机械与器材、机械备件、电子产品等的制造、销售与维修；机电设备；金属材料、橡胶制品；进出口业务等。

根据本公司与西航集团签订的《资产收购协议》，本次拟注入资产是西航集团拥有的与航空发动机（含衍生产品）批量制造、航空发动机零部件转包生产及非航空产品制造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含相应负债）及少量辅助性资产，包括与上述业务相关的部门、专业分厂、子公司、参股单位、资产范围如下：

西航集团本部核算的航空发动机制造业务相关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业务职能部门计划处、人劳处、财务处、供应处、设计所、工艺处、冶金处、信息技术处、生产处、生产准备处、外贸处、计测所、资源设备处、技安环保办公室、质管检验处、外场处、民品处和各专业分厂锻造厂、铸造厂、机械厂、叶片中心、盘轴中心、机匣中心、冲焊厂、二装厂、大修厂、盘环厂、工具厂、中小钢件厂、喷管中心、动力厂以及西航集团所属的投资单位，包括西安西航集团铝业有限公司、西安普泰进出口有限公司、西安维得风电设备有限公司、西安西羽航空部件有限公司、西航集团设备安装公司等子公司以及权益法核算的安泰叶片技术有限公司。

本次拟注入的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资产架构见下图。

三、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及编制方法

1、备考会计报表编制基准

本备考会计报表根据本公司与西航集团、中粮生化、华润集团等本次资产重组涉及到的各方签订的有关协议，将玉米深加工相关资产净额出售，同时购买西航集团航空发动机相关资产净额（资产减负债），并假设西航集团注入的航空发动机资产自2006年1月1日起由本公司持有并经营，以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公司2006年度、2007年1-9月份的会计报表，业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西航集团拟注入航空发动机制造相关资产2006年度、2007年1-9月份的会计报表为基础，加上本公司出售及购买资产后剩下的202,194,800.00元货币资金后，按本附注五的各项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后编制。

备考利润表项目根据注入的西航集团航空发动机制造业务2006年度、2007年1-9月份的利润表项目按本附注五的各项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

2007年9月30日备考资产负债表项目的编制是在以下几个拟交易行为假设完成的基础上编制的：

（一）本公司与中粮生化签署《资产出售协议》，向中粮生化出售本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经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发评报字[2008]第0006号评估报告评估，本公司基准日2007年9月30日净资产评估值为65,049.27万元，根据《资产出售协议》，本公司向中粮生化出售全部净资产的价格为65,049.27万元，中粮生化全部以现金支付。

（二）本公司与西航集团拟签署《资产购买协议》。在前述中粮生化收购本公司全部净资产的同时，本公司向西航集团收购其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相关资产（注入资产），经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发评报字[2008]第005号评估报告评估，西航集团基准日2007年9月30日航空发动机相关资产净值为174,263.46万元，根据《资产购买协议》，本公司购买西航集团航空发动机制造业务相关净资产的价格为174,263.46万元，本公司以现金44,829.79万元支付，差额部分作为西航集团向本公司的投资注入本公司，拟用于本公司向西航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份认购款。

（三）在实施重大资产出售、重大资产购买、向西航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同时，华润集团向西航集团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37.03%股份，西航集团向华润集团支付股份收购对价43,829.79万元。

（四）在本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前，本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西航集团和原除华润集团以外的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执行对价安排，即西航集团和原除华润集团以外的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派送5,765,844.25股，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股份0.5股，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西航集团和原除华润集团外的法人股东持有的吉生化股份将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为121,082,729股。

本公司实施上述重大资产出售、重大资产购买，向西航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华润集团向西航集团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37.03%股份以及本公司进行股权份置改革等均为本次重组的必要事项，任一事项的先决条件均构成本次重组之实施的先决条件。

2、备考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准则，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在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时或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B、根据被投资单位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报表的编制基础

A、以公司以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单户财务报表为基础，由公司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B、在子公司会计政策与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以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个别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抵销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后编制。

（4）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投资额（万元）
1	西安西航集团铝业有限公司	5050	88.12	4450
2	西安商泰进出口有限公司	800	75	600
3	西安维德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738	60	1043
4	西安西羽航空部件有限公司	15146	51	7728
5	西航集团设备安装公司	1000	100	1000
6	西安西航集团莱特航空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2000	100	2000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2月15日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的有关规定，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拟注入的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相关资产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五、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有关规定。

2、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有确业目的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投资者投入非货币资产等以公允价值入账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1）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2）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3）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指从购入之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四大类。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8、应收款项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

①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

②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3年；

③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对于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重大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采用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单项减值准备；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按其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即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含2年）	10%
2～3年（含3年）	30%
3～4年（含4年）	50%
4～5年（含5年）	80%
5年以上	100%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对军品应收帐款和外贸应收帐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中国一航集团内单位之间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的核算

（1）存货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和实地盘存制。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采用计划价核算，期末对材料成本差异进行分配，以实际价反映原材料库存占用；军品、科研、外贸和主要民品的在制品日常采用定额核算，期末对定额差异进行分配，调整为实际成本；产成品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发出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发出成本。通用工装模具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一次全额摊销，专用工装采用"分期摊销法"核算。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0、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通过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其借方差额导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不足部分计入留存收益。

为进行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会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③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通过支付的现金、付出的非货币性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债权转为股权所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时，则以投入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2）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由母公司按权益法进行调整。

②对合营公司、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对合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长期股权投资。

③对不具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或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列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经检查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不具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低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1年的房屋、建筑物、机械、机器、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2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的计价：固定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分类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估计使用年限和4%的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各类别固定资产折旧率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年	2.4%
机器设备	14年	6.857%
办公自动化设备	8年	12.0%
运输设备及工业窑炉	10年	9.6%
电子设备	8年	12.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以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后的金额作为应计折旧额。对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停止计提折旧并对其预计净残值进行调整。

（4）融资租赁固定资产的认定标准：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量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90%以上（含90%）；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修理与维护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的重大改建、扩建、改良及装修等发生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予以资本化；重大改建、扩建及改良等发生的后续支出按直线法在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期间内计提折旧；装修支出按直线法在预计受益期间内计提折旧。

（6）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资产计提，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计提。

①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③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④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⑤同期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

⑦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2、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已计提的折旧额不再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会计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固定资产的购建和需要经过1年以上（含1年）时间的建造或生产过程，才能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存货，投资性房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应予以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应予以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若相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借款利息的资本化金额：以截止资产负债日累计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②辅助费用：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在资本化期间内，属于借款费用资本化范围的外币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

14、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无形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采用"直线法"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对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其他无形资产，年末进行检查，当存在以下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①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本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其他足以证明实际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5、职工薪酬

（1）包括的范围，公司职工薪酬包括几个方面：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

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非货币性福利；

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支出。

（2）核算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记入固定资产成本、无形资产成本、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除上述之外的职工薪酬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职工交纳的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算，上述各项费用的的计提基数和比例如下：

项目	计提基数	计提比例	备注
养老保险	上年度工资总额	20%	每年核定一次
失业保险	上年度工资总额	2.5%	每年核定一次
工伤保险	上年度工资总额	1%	每年核定一次
医疗保险	上年度工资总额	7%	每年核定一次
住房公积金	上年度工资总额	10-15%	每年核定一次
工会经费	本年度工资总额	2%	
职工教育经费	本年度工资总额	1.5%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前，公司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确认为预计负债，除首次执行日实施的内部退休人员基本生活费和社会保险按国资委国资厅发评价[2007]60号规定追溯调整首次执行日留存收益外，其他辞退福利计入当期损益。

16、收入确认方法

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其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17、政府补助

本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

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18、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六、主要税项

1、增值税：

（1）军品销售：根据国税函[1999]63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军品科研生产免税凭印问题的通知》之规定，公司生产的军工产品免征增值税；

（2）其他产品：按应税产品所适用的税率，以销售收入的17%或13%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按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缴纳；出口产品实行"免、抵、退"办法。

2、企业所得税：

（1）公司注册地在陕西省西安市，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4]00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和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国税发[2002]47号《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公司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9]290号文关于印发《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暂行办法》的通知，公司报告期内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所需国产设备投资的40%从技术改造项目设备购置当年比前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中抵免。

（3）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9]49号《关于印发〈企业技术开发费税前扣除管理办法〉通知》的规定和公司2004年、2005年、2006年发生的技术开发费比上年实际增长10%(含10%)以上的，报经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后按技术开发费实际发生额加计50%，抵扣当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6]88号文《关于企业技术创新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公司自2006年度起，按技术开发费实际发生额加计50%，抵扣当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

（4）子公司的所得税政策

公司之子公司西羽航空部件公司、维德风电设备公司适用生产性中外合资企业的所得税政策，所得税税率15%；

公司之子公司铝业有限公司、商泰进出口有限公司适用所得税税率33%；

3、营业税：按应税收入的5%或3%计算缴纳。

4、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流转税额的7%计算缴纳。

5、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3%计算缴纳。

6、其他税项：按国家有关规定计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的会计报表项目数据除特别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其中1-32项为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3-38项为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481,005,027.66	484,816,781.69

1、货币资金

项　目	币种	2007年9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　金				493,786.81			511,650.30
其中：	人民币			150,651.11			510,012.03
	美元	44,002.76	7.52	343,135.70	209.8	7.81	1,638.27
银行存款				455,435,572.49			484,305,131.39
其中：	人民币			275,152,340.21			405,064,298.14
	美元	21,968,946.21	7.52	165,301,732.82	9,238,751.18	7.81	72,142,636.34
	欧元	4,896.65	10.27	50,278.36			
	英镑	979,944.68	15.24	14,931,221.10	463,328.78	15.32	7,098,196.91
其他货币资金				25,075,668.36			
其中：	信用证保证金			7,675,668.36			
	银行承兑保证金			17,400,000.00			
合　计				481,005,027.66			484,816,781.69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2007年9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804,700.00	24,938,980.00
商业承兑汇票	89,000,000.00	24,634,080.00
合　计	93,804,700.00	49,573,060.00

3、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2007年9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69,035,504.28	97.81	7,740,473.55	459,864,488.86	95.31	1,574,137.02
1至2年	5,451,789.94	0.69	444,519.49	4,298,319.15	0.89	429,831.92
2至3年	1,064,753.61	0.14	345,496.07	1,502,785.67	0.31	450,835.70
3至4年	830,480.91	0.11	364,214.96	6,481,082.03	1.34	3,240,541.02
4至5年	6,481,082.03	0.81	2,610,394.02	3,445,939.19	0.71	2,756,751.35
5年以上	3,369,037.68	0.44	2,843,157.35	6,921,473.32	1.43	6,921,473.32
合计	786,232,648.45	100.00	14,348,255.44	482,514,088.22	100.00	15,373,570.33

注：2006年12月31日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应收帐款251,988,919.14元，外贸应收帐款176,392,829.26元；2007年9月30日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